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9)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之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及並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 僅供識別

概要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收入約為人民幣394,254,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303,008,000元，增加約30.1%。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05,603,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76,399,000元，增加約38.2%。

期內，本集團繼續按策略推進產品結構的優化調整，重點發展血液淨化產品業務，增加留置針、高檔輸液器、安全自毀注射器等高附加值產品的市場推介與銷售及淘汰部分附加值較低產品，取得了卓越業績。

期內，(1)本集團一次性使用醫療器械類產品繼續維持高速增長態勢，營業額達325,746,000元，增長40.4%；(2)骨科業務收入達28,761,000元，由於與美敦力合資公司的轉移價格影響，較去年同期減少19.6%；合營公司運行良好，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為本集團貢獻6,421,000元收益；(3)血液淨化業務收入達9,921,000元，增長86.3%；(4)心臟支架業務對本集團的利潤貢獻達22,124,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3.4%。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綜合業績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綜合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止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394,254	303,008
銷售成本		(204,726)	(161,782)
毛利		189,528	141,226
其他收入		16,421	7,222
分銷成本		(74,304)	(50,713)
行政開支		(42,638)	(23,966)
融資成本	4	(1,242)	(5,845)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22,124	13,540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盈利		6,421	—
除稅前溢利	5	116,310	81,464
稅項	6	(11,692)	(5,792)
年內溢利		104,618	75,672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	105,603	76,399
少數股東收益		(985)	(727)
		104,618	75,672
擬派股息	8	—	—
每股盈利(基本)	9	人民幣0.098元	人民幣0.077元

附註：

1.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有關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增及新修訂，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開始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會計期間及／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的編製方法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需對先前期間做出調整。

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的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帳目時抵銷。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此等財務報告應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出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扣減於期內的銷售稅及退貨。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一次性醫療器械產品，主要經營地為中國。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分為三大經營部門—一次性使用醫療產品、骨科產品及其他產品。該等部門為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一次性使用醫療產品	—	生產及銷售一次性使用耗材，如輸液器、注射器、輸血器及血袋。
骨科產品	—	生產及銷售骨科產品。
其他產品	—	生產及銷售如血液淨化耗材、醫療設備及醫用PVC粒料等其他產品

該等業務的分佈資料與業績如下：

	截止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一次性				總額
	醫用製品	骨科製品	其他產品	對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330,514	28,761	34,979	—	394,254
分部間銷售	—	—	13,169	(13,169)	—
	<u>330,514</u>	<u>28,761</u>	<u>48,148</u>	<u>(13,169)</u>	<u>394,254</u>
分部業績	<u>103,474</u>	<u>8,440</u>	<u>6,090</u>	<u>(2,780)</u>	<u>115,224</u>
未分配公司費用					(42,638)
其他收入					16,421
應佔聯合控制實體溢利					22,124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盈利					6,421
融資成本					(1,242)
除稅前利潤					116,310
所得稅					(11,692)
年內溢利					<u>104,618</u>

截止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一次性				總額
	醫用製品	骨科製品	其他產品	對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32,248	35,781	34,979	—	303,008
分部間銷售	—	—	11,101	(11,101)	—
	<u>232,248</u>	<u>35,781</u>	<u>46,080</u>	<u>(11,101)</u>	<u>303,008</u>
分部業績	<u>71,201</u>	<u>18,004</u>	<u>1,890</u>	<u>(582)</u>	<u>90,513</u>
未分配公司費用					(23,966)
其他收入					7,222
應佔聯合控制實體溢利					13,540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盈利					—
融資成本					(5,845)
除稅前利潤					81,464
所得稅					(5,792)
年內溢利					<u>75,672</u>

4.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242,000元(二零零八年同期為：人民幣5,845,000元)，主要包括銀行及其它借款的利息支出。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未經審核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達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呆壞賬撥備	1,901	736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行政開支中)	779	9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307	12,927
投資物業折舊	138	138
在收入報表中扣除的預付租賃款項	877	646
經營租賃的物業租金支出	957	969
研究與開發支出	17,741	11,54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04,726	161,78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133	7,818
工資及薪金	40,379	28,971
員工成本合計	51,512	36,789
匯兌損益淨額	871	(3,39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9	76
利息收入	(969)	(887)
投資性房地產房租收入	(564)	(564)
增值稅返還	(8,476)	(6,303)
成立聯營公司產生的已變現收益	(5,534)	—

註：威海潔瑞醫用製品有限公司（「潔瑞附屬公司」）獲確認為「社會福利企業」，根據國務院發出之財稅2007第92號文件，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潔瑞附屬公司亦須按法定稅率繳稅，但相等於支付予殘障員工薪金總額之金額進一步自潔瑞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中扣減，而增值稅退款則自中國所得稅中扣除。就每名殘障員工而言，將授予由威海市政府所批准之最低薪金之六倍予潔瑞附屬公司，作為增值稅退款，惟每名殘障員工之退稅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5,000元。潔瑞附屬公司須按15%稅率繳付所得稅。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的境外分支機構香港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威高國際」）、威高醫療（歐洲）有限公司（「威高歐洲」）於期內並沒有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和海外利得稅做出撥備。

中國所得稅按負債法核算。計算所得稅費用依據的應納稅所得額系根據中國有關稅法規定對本年度會計所得額作相應調整後得出。

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有關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須按15%稅率繳付中國所得稅。由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獲批為「外商投資企業」，並可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內可獲享所得稅減半。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開始其首個獲利年度。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稅項撥備已計及該等稅務優惠後而作出。

潔瑞附屬公司獲確認為「社會福利企業」。根據國務院發出之財稅2007第92號文件，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潔瑞附屬公司亦須按法定稅率繳稅，但相等於支付予殘障員工薪金總額之金額進一步自潔瑞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中扣減，而增值稅退款則自中國所得稅中扣除。潔瑞附屬公司須按15%稅率繳付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稅項撥備已根據該等稅務優惠後而作出。

威高骨科為一間在中國經營之中外合資企業，有權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中國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可享所得稅減半。二零零六年為威高骨科首個獲利年度。威高骨科獲確認為「高新科技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有關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威高骨科須按15%稅率繳稅。

威海威高血液淨化製品有限公司（「威高血液」）獲確認為「高新科技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有關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威高血液須按15%稅率繳稅。

其他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25%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六十三號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出《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新法例及實施條例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若干附屬公司之稅率由33%調整至25%。第57條規定本法公佈前已經批准設立的企業，依照當時的稅收法律、法規規定，享受低稅率優惠的，根據國務院規定，可以在新法例施行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本法規定的稅率；享受定期減免稅優惠的，按照國務院規定，可以在新法例施行後繼續享受到期滿為止，但因未獲利而尚未享受優惠的，優惠期限從新法例施行年度起計算。

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05,603,000元（二零零八年同期：約人民幣76,399,000元）。

8. 股息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與上年同期並無股息。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根據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05,603,000元(二零零八年同期：約人民幣76,399,000元)及加權平均總股數為1,076,281,000股(二零零八年同期：995,56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呈列每股經攤薄盈利，原因為於該等期間並無具可攤薄作用之普通股份存在。

10. 儲備變動

本集團	股本	股份溢價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保留盈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9,556	618,572	111,217	(244)	498,661	1,327,762
本年度溢利	—	—	—	—	482,394	482,394
已發行股份	8,072	774,598	—	—	—	782,670
已付股息	—	—	—	—	(115,485)	(115,485)
外幣交易產生的匯兌損益	—	—	—	(609)	—	(609)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628	1,393,170	111,217	(853)	865,570	2,476,732
本年度溢利	—	—	—	—	105,603	105,603
外幣交易產生的匯兌損益	—	—	—	16	—	16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107,628	1,393,170	111,217	(837)	971,173	2,582,351

(a) 撥款至儲備的基準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和法定公益金，已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載純利計算。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本集團旗下公司威高國際及威高歐洲除外)的組織章程規定將其各年除稅後溢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10%分派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註冊股本的50%為止。根據本集團旗下公司的組織章程的條文規定，在一般情況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僅可用作彌補虧損、撥充股本及擴充生產及營運。將法定盈餘公積金撥充股本後，該公積金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擴大後股本的25%。

(c) 法定公益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經修改後的本公司章程，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轄下各公司毋須提取法定公益金。而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提取的法定公益金為股東股本的一部分，但除於清盤外，不得分配。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按照中國公司法，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的法定公益金人民幣17,147,000元轉移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的法律及條例，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利潤，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條例或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所報列金額中的較低者為基準，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股東分配的保留盈利約為人民幣338,231,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國際合作

本集團矢志成為亞洲具領先地位的醫療器械製造商。

期內，本集團在與Medtronic進行合作方面進展順利。

二零零八年度，Medtronic獲得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5%股權，並與本公司在中國成立骨科材料產品分銷合營公司，截止本報告日，合營公司運行良好，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為本集團貢獻約人民幣6,421,000元收益。

產品結構優化調整

期內，本集團繼續按策略推進產品結構的優化調整，重點發展血液淨化產品業務，增加留置針、高檔輸液器、安全自毀注射器等高附加值產品的市場推介與銷售及淘汰部分附加值較低產品，取得了卓越業績。

受本公司與Medtronic成立合營公司之轉移定價影響，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個月止威高骨科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8,761,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35,781,000元，減少19.6%。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威高血液的投資的新生產線運行良好，期內錄得營業額人民幣9,921,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86.3%。截至本季度末，已經完成新透析產品穩定試生產。

本公司持有50%股權的山東吉威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吉威醫療」)生產的藥物塗層心臟支架產品之生產及銷售在本季度運行良好。於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季度為本集團貢獻溢利人民幣22,124,000元，較同期增長63.4%。

本集團的留置針等針製品具備強大的增長潛力。期內，本集團增加了針製品的市場推介與銷售力度，在此帶動下，針製品銷售持續高速增長，期內錄得營業額人民幣69,610,000元的良好業績，較同期增長58.9%。董事相信，針類製品將成為威高持續發展的重要領域。

本集團特種流量監控輸液器與發明的非PVC材料之輸液器的市場拓展也取得顯著進展，帶動本集團輸液器產品銷售較同期大幅增長41.7%，隨著輸液器市場優勝劣汰市場競爭格局的進展，該產品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在高端輸液器市場之優勢地位。

期內，本集團投資引進的預充式注射器之玻璃管生產線試產成功。預充式注射器產品廣泛用於免疫注射、藥品預包裝領域，在國內具良好發展前景，該生產線的投入生產解決了本集團預充式注射器產品原材料依賴進口的供應瓶頸，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期內，預充式注射器產品錄得營業額為人民幣9,536,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70.3%。

於期內，骨科產品受與美敦力合資公司轉移定價影響，毛利率已調整。本集團高附加值產品(毛利率超過60%)之營業收入佔營業收入總額比率為40.7%(二零零八年：41.9%)。

研究與開發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新獲得專利5項，正在申請中的28項，新取得產品註冊證2項，已經研發完成、尚在取證過程中的有27項。注重研發提升了公司的競爭力，為充分利用客戶資源奠定了基礎，並為集團盈利提供了新的增長點。

截止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60餘項產品註冊證，150餘項專利，其中11項是發明專利。

基於產品結構戰略性調整的要求，本集團繼續加大在現有產品系列和多個新醫療器械領域的研發投入，以進一步完善產品系列和拓寬產品領域，持續保持本土研發實力的領先地位。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研發之總開支約為人民幣17,741,000元(二零零八年同期：人民幣11,544,000元)，佔收入的4.5%。

生產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產品的產量及與二零零八年同期比較如下：

產品名稱	計量單位	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九	二零零八	較同期 %
針製品	千支	518,450	414,440	25.1%
注射器	千支	142,890	115,510	23.7%
輸液(血)器	千支	64,460	55,920	15.3%
採血產品	千支	35,320	27,800	27.1%
預充式注射器	千支	4,950	3,630	36.4%
輸血耗材	千套	2,610	2,170	20.3%
齒科和麻醉產品	千套	830	720	15.3%
骨科製品	千套	545	312	74.7%
PVC粒料	噸	2,679	2,455	9.1%
其他	千套	58,340	40,060	45.6%

期內，本集團實施產品結構調整戰略，提升高附加值產品比例，淘汰低附加值、回報率較低產品的生產計劃，提高單品種產品對公司利潤的貢獻率，最終提升公司的整體盈利能力。

市場與銷售

本集團堅持銷售渠道整合之策略實施，致力於產品結構之調整，已卓見成效。

期內，本集團強化了銷售管理體系，加強直銷客戶的開發力度，整合市場客戶的資源，淘汰回報率低的客戶。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客戶新增32家醫院，由於本集團將一批社區醫療單位併入分銷渠道，部分競爭力較弱的分銷商被淘汰合併，成為二級分銷商。其他醫療單位客戶數目較同期增加5個，而公司類客戶則減少11個。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集團的客戶總數為5,079名(包括醫院2,923家、血站413家、其它醫療單位655家和1,088家經銷商)。

營業額地區分部

地區	營業額地區分部				增長 %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華東與華中	147,642	37.4	99,869	33.0	47.8
華北	87,502	22.2	70,450	23.3	24.2
東北	54,430	13.8	46,818	15.5	16.3
華南	42,183	10.7	37,580	12.4	12.2
西南	32,779	8.3	27,518	9.1	19.1
西北	12,148	3.1	10,658	3.5	14.0
海外	17,570	4.5	10,115	3.3	73.7
總計	<u>394,254</u>	<u>100.0</u>	<u>303,008</u>	<u>100.0</u>	<u>30.1</u>

渠道的整合，增強了本集團在直銷高端客戶群的滲透力、影響力，提高了單客戶的貢獻率，使單客戶平均營業額較同期增長約38.2%。持續推進高端客戶的產品滲透率，是本集團拉動收入增長的重要手段。

產品結構的調整為提升期內業績的另一項重要因素，期內本集團重點推進針製品、預充式注射器、高檔輸液器等高附加值產品的銷售，使高附值產品收入佔總收入之比例大幅增長。各主導產品銷售收入與上年同期對比情況如下：

產品類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較同期 %
	二零零九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 人民幣千元	
自產產品耗材			
自產產品			
— 輸液器	106,484	75,174	41.7%
— 注射器	74,367	58,084	28.0%
— 醫用針製品	69,610	43,813	58.9%
— 血袋製品	32,240	25,271	27.6%
— 採血產品	11,360	8,099	40.3%
— 預充式注射器	9,536	5,600	70.3%
— 齒科和麻醉產品	4,629	3,815	21.3%
— 其他耗材	17,520	12,097	44.8%
— 耗材小計	325,746	231,953	40.4%
骨科製品	28,761	35,781	(19.6%)
血液淨化耗材	9,921	5,326	86.3%
PVC粒料	11,275	15,133	(25.5%)
貿易產品			
醫療儀器	13,783	12,080	14.1%
其他產品	4,768	2,735	74.3%
總計	394,254	303,008	30.1%

人力資源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聘用6,795名僱員，依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	僱員人數
生產	4,869
銷售及市場推廣	786
研發	696
財務及行政	228
質量控制	124
管理	64
採購	28

除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為於香港居住外，本集團的所有僱員均位於中國。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集團在員工薪資、福利、各種基金上的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51,512,000元。

財務回顧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394,254,000元及人民幣105,603,000元。較二零零八年同期的約為人民幣303,008,000元和人民幣76,399,000元分別增長30.1%和38.2%。

營業額和利潤的大幅度增長主要得益於集團透過產品結構的優化調整、營運效率的提升及努力拓展新業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總額約為人民幣837,341,000元。

期內，本集團共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716,000元，截止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國內貸款全部償還，惟餘IFC長期貸款。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36,718,000元(二零零八年同期：約人民幣351,180,000元)。

期內，本集團整體的利息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242,000元(二零零八年同期：人民幣5,845,000元)。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現金總額為人民幣700,623,000元(二零零八年總借款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與股東應佔總資本比例為0.15)，本集團之淨現金狀況主要由於本集團二零零八年美敦力之新增融資所致。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和銷售以中國內地為主，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資金因此受到影響。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及任何相關風險之對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增加世界銀行長期貸款2,000萬美元。同年，本公司以每股港幣11.138元向Medtronic發行80,721,081股新H股。由於匯率變動，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實現匯兌損失折合人民幣871,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有負債。

重大投資及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於本期間亦無進行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簽約但尚未於會計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諾總額為人民幣71,907,000元，上述款項將以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度發行股份所得款項及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支付。

未來展望

期內，隨著金融危機的演化，全球實體經濟和消費信心受到的衝擊越來越嚴重，在本集團的核心客戶層，出現了嚴重且普遍的付款延遲，為公司長期信用風險的控制帶來了嚴峻挑戰；與此同時，經濟下滑導致高端慢性病產品增長速度明顯減緩，為本集團向高端產品領域的轉移增加了前所未有的困難；進入本年度以來，塑料類原料價格持續飆升，為本集團常規產品的成本管理帶來了巨大壓力。

面對諸多不利因素，本集團充分發揮多品種優勢、系列化優勢，積極推進產品結構調整，加大留置針、微劑量、避光等高檔輸液器產品、塑料採血管、安全注射器等高毛利產品的銷售，以提升盈利能力；針對客戶的延遲付款，為了應對潛在的信用擴張風險，本集團繼續執行緊縮的信用政策，控制信用擴張風險，用有限的信用增量推進產品結構調整，以進一步確立了本集團在高值耗材領域的領先地位，為本集團進一步的產品結構調整奠定基礎；同時加大收款力度，並適度放寬折扣收款的條件，以壓縮應收款存量，此做法增加了短期內銷售費用的比例，但管理層認為將在長期上保證本集團經營現金流的持續健康。

展望未來，董事預期中國一次性醫療器械市場將在人民健康意識的提高、新醫療改革方案所確定的各級政府巨大的醫療投入、與國家全民醫保的逐步推進下保持穩定快速的增長，其中最為顯著的是將逐漸擴容中低端市場的規模和份

額，這為公司的戰略性並購和市場開發明確了方向。針對現實的市況變化，在產品結構調整取得重大突破和行業整合外部條件日益成熟的情況下，管理層將繼續採取積極及進取的態度推動本集團的持續發展。近期要突出關注以下幾點：

- 1、在現有工程中心和研發中心的基礎上，整合國內的研究所、大學和醫院等科研機構的研發資源，通過廣泛的合作，集中精力研發高毛利、高價值的一次性使用耗材，以取替國際醫療器械公司的進口產品；並憑藉本集團中國本土市場優勢和資金優勢，通過代理、並購和技術授權等多渠道、多角度向海外尋求技術，提升研發能力，縮小與發達國家的技術差距，拓寬產品系列，以此持續鞏固本集團在中國高端耗材市場的領先地位；
- 2、在內外條件逐漸成熟的前提下，秉持穩健的經營原則，充分論證，逐步通過並購，擴充常規基礎耗材的產能，進軍中國發展最快的以縣級醫療市場為主體的中低端市場，打造威高集團一次性使用耗材中國市場的領先地位，更好地服務於中國市場；
- 3、在相互信任、雙贏和長期合作的前提下，積極尋求與海外主要醫院採購集團的戰略合作，擴大自主品牌一次性耗材的出口，擴充海外市場份額，以參與全球醫療器械市場的分工；

- 4、積極配合與美敦力骨科合資公司的銷售運作，將合資公司打造成國際合作的典範，並積累經驗，推動國際合作的廣泛深入發展；
- 5、逐步擴充血液淨化透析用品產能，使威高成為中國透析相關耗材的主要綜合供應商；
- 6、強化人才引進和培養工作，儲備一批專業化、知識化、年輕化的管理團隊，為行業整合提供管理支持。
- 7、通過充分調研和廣泛論證，合理評估金融危機對實體經濟影響的深度和廣度，評估金融危機對醫療市場不同產品部類的影響途徑和方式，為公司經營策略和研發、投資戰略的推進提供指導，將危機化為機遇，實現快速發展。

憑著本集團對本土市場的深入瞭解和應用先進技術及經營理念的不斷創新，本集團及其僱員有信心面對新的挑戰。

所得款項用途分析

根據二零零八年發行H股(「新發行」)公佈所載的業務目標陳述

項目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實際業務進度
1. 二零零八年新發行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88,190,000元購買 機器及設備予威高骨科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投資額約人民幣51,524,000元
2. 二零零八年新發行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70,552,000元購買 機器及設備供生產血液淨化產品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投資額約人民幣70,552,000元
3. 二零零八年新發行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220,475,000元 償還銀行借款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投資額約人民幣220,475,000元
4. 二零零八年新發行所得款項 約人民幣401,617,000元作為 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實際投資額約人民幣401,617,000元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好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1)於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中的好倉：

(1) 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內資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身份	內資股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張華威先生	個人	實益擁有人	8,100,000	0.75%
苗延國先生	個人	實益擁有人	5,850,000	0.54%
王毅先生	個人	實益擁有人	5,850,000	0.54%
周淑華女士	個人	實益擁有人	3,825,000	0.36%
王志範先生	個人	實益擁有人	2,025,000	0.19%
吳傳明先生	個人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17%

另外，董事長陳學利先生之子陳林先生，是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擁有內資股50,000股，佔已發行股本的0.005%。

(2) 於最終控股公司威高控股(本公司相關法團)註冊資本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註冊資本總數	佔威高控股 註冊資本 概約百分比
陳學利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600,000	30.00%
張華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280,000	24.00%
周淑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14,579,000	11.95%
苗延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20,000	6.00%
王毅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20,000	6.00%
王志範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10,800	2.14%
吳傳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57,000	1.8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獲授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方式獲利的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收購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節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除上文披露有關若干董事的權益外，下列股東已通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有關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內資股數目	H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內資股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威高控股	實益擁有人	532,438,919	—	82.1%	49.5%
Medtronic Inc.	實益擁有人	80,721,081	80,721,081	12.5%	15.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接到其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擁有權益或淡倉的通知。

主要股東名稱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Medtronic B.V.	80,721,081(L)	18.85%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51,184,000(L)	11.96%
FIL Limited	33,991,172(L)	7.94%
JP Morgan Chase & Co	28,291,100(L)	6.61%
	48,000(S)	0.01%
	28,243,100(P)	6.60%
FMR LLC	21,534,000(L)	5.03%

附註：L — 好倉；S — 短倉；P — 可供借出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繫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此乃平衡股東、顧客及僱員權益；以及能維護問責性及透明度所必須之承擔。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第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所有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的規定而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書面界定其職權。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系統。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建平先生、石桓先生、劉偉傑先生、李家淼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組成。劉偉傑先生為該委員會之主席。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財務報表經由委員會審核，而該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乃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聯交所及其它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概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之規定須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它法人團體的股份或者債券而獲益。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的董事或者管理層股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定義)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者可能產生利益衝突的公司中享有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規則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規定交易準則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保守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不知悉任何董事並不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代表董事會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陳學利
董事長

中國 山東 威海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華威先生、苗延國先生、王毅先生、王志范先生及吳傳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學利先生、周淑華女士、Jean-Luc Butel先生及李炳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建平先生、石峴先生、李家淼先生和劉偉傑先生。